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

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规范经营行为，公司拟对现有经营范围进行调整，现对公司章程修订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<p>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再生资源加工，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，再生资源销售，危险化学品生产，煤炭及制品销售，钢、铁冶炼，钢压延加工，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，销售代理，铁合金冶炼，金属切削加工服务，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，仪器仪表销售，电工器材销售，电线、电缆经营，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，金属材料销售，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，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，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，再生资源回收（除生产性废旧金属），化肥销售，雷电防护装置检测，磁性材料销售，耐火材料生产，耐火材料销售，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，炼焦，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，热力生产和供应，危险化学品经营，危险废物经营。</p>	<p>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再生资源加工，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，再生资源销售，移动式压力容器充装，煤炭及制品销售，钢、铁冶炼，钢压延加工，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，销售代理，铁合金冶炼，金属切削加工服务，货物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，仪器仪表销售，电工器材销售，电线、电缆经营，机械电气设备销售，金属材料销售，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，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，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，再生资源回收（除生产性废旧金属），化肥销售，雷电防护装置检测，磁性材料销售，耐火材料生产，耐火材料销售，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，炼焦，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，热力生产和供应，危险化学品经营，危险废物经营。</p>

上述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